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3-28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3日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11月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1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3年11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1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召集人: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胡翔海先生主持。
6. 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刊登在2023年10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
7.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831,460,6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72.1419%。其中:A股股东及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831,460,4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72.1419%;B股股东及授权代表2人,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0.0000%。

2. 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830,069,7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72.0212%。其中:A股股东及授权代表2人,代表股份830,069,5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72.0212%;B股股东及授权代表1人,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0.0000%。

3. 通过网络投票的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共3人,代表股份1,390,9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0.1207%,全部为A股。

四、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代表股份共4人,代表股份1,391,1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0.1207%。其中:A股股东及授权代表3人,代表股份1,390,9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0.1207%;B股股东及授权代表1人,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535,254股的0.0000%。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1.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王志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58,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7%;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58,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7%;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289,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749%;其中,A股同意票数1,289,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74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1.02. 选举胡翔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59,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59,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8%;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290,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7468%;其中,A股同意票数1,290,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7468%;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1.03. 选举古成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61,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1%;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61,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1%;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292,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390%;其中,A股同意票数1,292,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390%;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1.04. 选举卢雨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59,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7%;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59,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7%;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289,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156%;其中,A股同意票数1,289,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156%;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1.05. 选举胡翔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5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1%;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5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1%;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284,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155%;其中,A股同意票数1,284,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155%;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1.06. 选举卢雨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90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533%;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90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533%;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834,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524%;其中,A股同意票数1,289,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524%;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1.07.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62,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3%;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62,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3%;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294,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343%;其中,A股同意票数1,294,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343%;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2.02. 选举游虹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6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3%;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6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3%;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294,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343%;其中,A股同意票数1,294,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343%;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2.03.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62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196%;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62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196%;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564,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7245%;其中,A股同意票数1,564,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7245%;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01. 选举游虹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556,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114%;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556,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114%;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3.02. 选举卢雨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274,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360%;其中,A股同意票数1,274,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222%;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03.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3.04.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274,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360%;其中,A股同意票数1,274,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222%;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05. 选举游虹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556,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114%;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556,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114%;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3.06.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3.07.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08.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3.09.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10.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11.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12.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13.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14.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15.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16.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831,343,752股,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其中,A股同意票数831,343,552,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9%;B股同意票数200,占出席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486,2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63%;其中,A股同意票数1,486,00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219%;B股同意票数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

上述三议案存在的不确定性,均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3-29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1月3日下午3:30在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3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王志楷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王志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相同。

王志楷先生的简历附后。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王志楷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相同。

王志楷先生的简历附后。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聘任陈小雨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相同。

以上人员的任期均为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相同。
陈小雨先生、沈晓先生、肖辉先生、杜建国先生、卢雨女士的简历附后。
陈小雨先生已于1998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陈小雨先生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9号世贸广场A座13楼
电话:0755-83778990 传真:0755-83778311
电子邮箱:000019@szlkg1949.com

原公司副总经理戴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对其在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工作和贡献深表谢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并承诺遵守关于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公司股份等相关规定。
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第十一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运作中履行其相关职责。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 战略委员会:由王志楷先生、赵如冰先生、古成先生3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王志楷先生任主任委员;

2. 提名委员会:由赵如冰先生、王志楷先生、刘海峰先生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赵如冰先生任主任委员;

3. 审计委员会:由毕为女士、赵如冰先生、张国民先生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毕为女士任主任委员;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赵如冰先生、毕为女士、卢雨女士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赵如冰先生任主任委员。

以上各专业委员会及其委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相同。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董事长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四日

附:简历
1. 王志楷先生:197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深圳市平盐铁路有限公司业务员;中国深圳国际商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科员、工会副主任科员、资产管理部副主任科员;深圳市国资委规划发展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企业二处主任科员;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二处主任科员、副处长;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一处副处长、处长,战略处处长;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王志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王志楷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志楷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或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

王志楷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任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股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王志楷先生在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兼任党委委员,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 胡翔海先生: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深圳教育学院讲师;深圳市华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推广中心办公主任;深圳市企业管理干部培训中心主任;深圳市企业家协会、深圳市中外企业家协会秘书处副部长兼办公室主任;深圳市经济特区免税商品企业公司市场发展部、营销管理部副部长,特免电子科技信息中心市场管理部总经理;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企业部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担任副总经理期间兼任深圳市南方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前海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粮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胡翔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胡翔海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胡翔海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或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

胡翔海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股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胡翔海先生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股东单位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 陈小雨先生: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历任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肥料科科长,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裁,兼任“西青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海星农产品有限公司董事、天津海星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陈小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小雨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小雨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或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

陈小雨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股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胡翔海先生未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股东单位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 沈晓先生:197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历任深圳布吉农产品批发中心管理部副经理,南昌农产品产品中心批发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截至目前,沈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沈晓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沈晓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或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

沈晓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股东单位任职,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